

编辑名单

主编：余 克

副主编：张仁位
刘天文

编 辑：韦 篁
李 立
韩 军

目 录

第一部分 伤僨人族属调查

1. 基本情况	(1)
2. 伤僨人名称来源	(5)
3. 经济状况	(16)
4. 语言状况	(22)
5. 附表一：课塞伤僨语音系表	(41)
6. 婚姻和家庭	(48)
7. 丧葬习俗	(53)
8. 文学艺术和体育活动	(62)
9. 服饰和工艺美术	(74)
10. 社会组织和传统道德风貌	(78)
11. 宗教信仰	(83)
12. 节日和禁忌	(88)

第二部分 伤僨人族属认定

1. 贵阳地区“伤僨人”干部代表座谈会纪要	(93)
2. 都匀地区“伤僨人”干部代表座谈会纪要	(94)
3. 关于召开县机关部份伤僨人干部座谈会议纪要	(95)
4. 十一个乡伤僨人代表认定自身族属称谓为一毛南族	(96)
5. 独山县召开落实“伤僨人”族属称谓座谈会	(98)
6. 黔南伤僨人何以认定为毛南族	(99)
7. 平塘县人民政府平府(1990)33号关于我县伤僨人归宿问题的报告	(102)
8. 平塘县人民政府平府(1989)50号关于伤僨人共同体认为毛南族的请示报告	(103)
9. 惠水县人民政府惠政报(1990)2号关于“伤僨人”共同体认定毛南族的请示报告	(105)
10. 独山县人民政府独府(1990)16号关于伤僨人共同体	

认定为毛南族的请示报告	(106)
11、黔南州人民政府黔南政通(1990)9号转报平塘、独山、惠水县关于伤残人共同体认定为毛南族的请示	(107)
12、关于解决伤残人族属问题的报告	(107)
13、贵州省人民政府(1990)黔府通106号关于平塘县、独山县、惠水县伤残人认定为毛南族的批复	(108)
14、黔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黔南政办(1990)53号关于印发《关于伤残人认定为毛南族的会议纪要》的通知	(109)
15、关于伤残人认定为毛南族工作的报告	(110)
16、在伤残人认定为毛南族庆祝大会上的讲话	(113)
17、学习兄弟民族的溢美智慧，丰富我们民族的创造精神	(121)
18、中共贵州省民委统战部贺电	(125)
19、给伤残人认定为毛南族庆祝大会的《贺信》	(125)
20、伤残人认定为毛南族庆祝大会倡议书	(125)
21、各族干部群众在平塘集会庆祝伤残人认定为毛南族	(130)
22、州政府在平塘召开庆祝大会	(131)
23、伤残人认定为毛南族庆祝大会在平塘隆重召开	(132)
24、后记	(134)

基本概况

场僨人目前分布在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的平塘、惠水、独山三县境内的14个公社45个大队，225个自然村寨。据1982年统计，共有人口30708人，人口详细分布情况是：

平塘县：卡蒲公社6839人，占总人口95.91%；

河中公社3780人，占总人口97.59%；

六硐公社6324人，占总人口99.15%；

者密公社4947人，占总人口86.35%；

甲青公社4409人，占总人口80.38%；

吉古公社872人，占总人口15%；

摆茹公社424人，占总人口6%；

马场公社42人，占总人口0.55%；

上莫公社210人，占总人口5.2%；

甘寨公社280人，占总人口3.9%；

全县合计28127人。

惠水县：赤土公社394人，占总人口6.5%；

姚哨公社1732人，占总人口22.9%；

惠明公社205人，占总人口0.18%；

全县合计2331人。

独山县：羊凤公社250人，占总人口2.3%；

从地域看，主要集中在平塘东南与独山交界的卡蒲、河中、六硐、者密、甲青五个公社和吉古公社的米牙大队，是一个地域紧密相连的聚居区。卡蒲河贯穿其中。该区域内南北长约70公里，东西宽约50公里，全区面积约350平方公里。地理位置在东经107度21分—107度24分之间，北纬25度41分—25度44分之间；海拔为685—810米之间；年平均气温17度左右，雨量约1200毫米。东面村寨沿卡

注：场僨，也称“佯僨”，为尊重历史称谓，本集统称为“场僨”——编者注。

蒲河而居，西面则在六硐河下游两岸。聚居区内除六硐有片2千余亩的山间田坝外，其余村庄都依山傍水，在山腰河谷地带。

散居在平塘县的摆茹、马场、甘寨、上莫、惠水县的赤土、姚哨、惠明、独山县的羊凤等公社的份债人，也多以一村一寨聚族而居。周围多是布依族，其次是少数汉族和苗族。

聚居区清代隶属都匀府所直辖，称府属南乡大七寨；民国时期设置平舟县，上述地区属摆卡、卡蒲、六硐、者密四个联保所辖。民国三十年（公元1941年）大塘县与平舟县合并为平塘县，摆卡与卡蒲联保合并为仁化乡；六硐与者密联保合并为者六乡。两乡辖境为现在的卡蒲、河中、六硐、甲青、者密五个公社范围（见聚居区示意图）。

整个聚居区是一狭长盆地，成南北走向。区内山丘起伏，溪流纵横，两侧崇山峻岭。解放前交通闭塞，东面由广西南丹县的月里经独山到都匀，西面由广西的天峨经平塘到都匀，两条古驿道擦边而过，中间则为山多林密的份债聚居区。聚居区内均为羊肠小道，唯有六硐至平塘县城可通舢舨小船，运输全靠人挑马驮。解决后，在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交通状况大大改变。现在有册亨至三都、平塘至四寨、平塘至六硐3条公路贯穿境内。区内5个公社有4个公社通汽车，大部分大队可通马车。

由于历代反动统治阶级的压迫，交通闭塞，语言不通等原因，解放前份债地区教育事业相当落后。临近解放时卡蒲大七寨的份债人中只有1个在校的大学生，30多个中学生。解放后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份债人的政治文化得到了翻身。自50年代以来，从各类大专院校、中等学校培养了几批毕业生，至今有134名在县、区、社各级党政部门工作，还有部分在省州党政企事业单位各工作。据不完全统计，份债人的在校生已由解放前占总人口的1%上升到现在的16.5%。

份债人的社会经济是农业经济。主产水稻、包谷，兼有少量荞麦、豆类、高粱等。此外还盛产棉花、油菜、辣椒、土菸、油桐以及桃、李等经济作物和水果。境内山丘连绵，森林复盖率达80%以上，因此耕地极少。根据1977年统计，六硐公社有6298人，只有耕地6037亩，平均每人只有耕地0.95亩；者密公社5628人，只有耕地4659亩，平均每人0.82亩。其中，陡坡地占40%以上，实际每人只有田5分左右。

而且，目前已无荒可开。加上技术落后，生产水平低，商品经济少等原因，历来生活就很贫困。据1977年调查，邻近的新平公社（布依、汉民族为主）年人均收入92元，而杨僕人聚居的卡蒲公社同年人均收入才60元。低于兄弟民族地区32元，低达34.78%。粮食产量也大大低于邻近的兄弟民族地区的水平。

杨僕聚居区有丰富的煤矿资源和零星的铁矿，但还未很好的开采和利用。解放前有极为丰富的森林资源，其中主要是薪炭林和油桐林。解放前林业收入约占总收入的20%至30%，是杨僕地区主要经济收入来源。50年代后期以来过量砍伐，现只占10%左右。手工业、商业极不发达，1946年至1949年原仁化乡（即现在的卡蒲、河中公社）只有专业手工匠1户，专门从事商业经营的4户。这4户都是1944年“黔南事变”时从外地迁入的汉人。杨僕地区的社会经济，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状态。内部阶级分化不十分明显，曾长期处于封建领主占有制向封建地主占有制的过渡阶段。

杨僕人有自己独特的服饰。清朝中叶以前妇女身着马鞍衣，下穿上紫下红的两截百褶裙，清中叶后改穿滚边拦干衣。现在少数高龄老人仍有保存。但近四、五十年来，由于文化逐渐发展，语言互通，与外界交往频繁，服饰逐渐改装。50年代后期以来在左的思想影响下，杨僕人传统的种棉习惯被大办粮食运动挤掉。纺织、挑花刺绣受限制，银器被禁用，加上轻工业纺织品的不断增加，使现在杨僕人的装束虽与布依、汉民族还有所不同，但古老服饰已在逐渐消失了。

杨僕人有自己的语言，没有文字。直到清末时期杨僕语还是作为家庭、社会交往的主要工具。目前在聚居区内的卡蒲、河中两公社仍普遍使用杨僕语（话），其余一些地区已逐渐消失。如惠水县姚哨公社的满告寨有451个杨僕人，现在能说杨僕话的只有19人，占总人数的4%。六硐、甲青一带也只占2—3%左右了。经专家调查、比较研究结果，杨僕语属汉藏语系壮侗语族侗水语支的语言。

杨僕人历史上不与外族通婚，只在本族内五服以外相婚。近代开始与布依族通婚，而与汉族通婚仍然很少，直到现在也不与苗族通婚。

杨僕人自称“哎绕”[?ai²²zau²⁴]、“印绕”[in²²zau²⁴]、“印吞”[in⁴²thən³⁵]和“哎吞”[?ai²²thən³⁵]等。

伤僕人自通汉语以来，一直用汉语自称“伤僕”，同史籍上记载相吻合。

居住在卡蒲河两岸及六硐河下游聚居区内的两万多伤僕人都是石、刘两姓，只有惠水姚哨等地2300多人中姓氏较杂，计有石、刘、韦、杨、罗、卢等姓氏，可能是由于散居在聚居区外的伤僕人，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与其他兄弟民族发生融合的现象。

伤 僮 名 称 来 源

关于伤僊人的族属问题，元、明、清各代都有人进行过研究。各代史籍方志都有很多记载。但是由于历史的局限性，各自的观点、立场不同，因此提出一些不切实的论断，甚至以讹传讹广为流传。为了便于研究伤僊人的族属问题，我们从各代史籍和民间文物、传说中摘编了这份资料，供研究者参考。

这份资料包括：一. 史籍和方志记载摘抄，二. 民间传说节录，三. 关于自称和他称，四. 关于伤僊一词的选用。

文中〈注〉号内的文字系摘编者注明，其余均系摘录原文。

一、史籍和方志记载摘抄

据民国《贵州通志》建置志沿革表（20页）记载：

“五德四年（公元 621 年）置务州，贞观四年（公元 6300 年）更名思州，并为州治”。《读史方舆纪要》（卷 112）称其（思州）“东连沅靖，西接涪、渝，为楚、蜀之唇齿，实西南雄胜之地”。并说：“思州蛮有牂牁、仡佬、本瑶（老）、苗质（子）数种”。（注：这段记载说明，早在唐代贞观年间设置思州时就已有伤僊人的存在，距今已有一千三百五十多年的历史）。

《新元史·列传》（卷 145）载：“大德三年（公元 130 年）正月，八番呈周砦主韦光正等，杀牛祭天，立盟归降，自言有地三千里，九十八砦系畅黄五种人氏二万七千余房。光一等二十三人愿岁出土布二千五百匹”。（注：“畅黄”二字可能是“杨黄”一词的误书）

《清一统志》记载：“猺獞杂居，天河思恩又有狔、獞、猾猡、狔、狔、狔之属，皆盘瓠遗种”。

张澍著《黔中记闻》记载：

“狔、狔、狔、狔、狔、猺等种皆祀盘瓠，相传即盘瓠后裔。”

（注：以上两条把伤僊人追溯到远古时代）。

明郭子章《黔记》记载：

“贵州本夷地，一路诸城外，四顾皆苗夷、而种类不同、自贵阳

而东者苗为伙，而铜苗九股为悍。其次曰仡佬、曰佯濮、曰八番子、曰土人、曰峒家……皆黔东夷属地也”。

民国《贵州通志》记载：

“《黔南职方纪略》谓：‘播州杨氏，其族属在贵州者曰杨黄。今都匀、石阡，黎平诸府皆有之’”。

《嘉靖图经》记载：

“佯濮通汉语、衣服近于汉人，知祀祖先，有疾病则祭鬼乞福，婚姻亦以牛为聘礼，以竹器盛食”。

清李宗昉《黔记》记载：

“佯濮苗在都匀、黎平、石阡及施秉、龙里、余庆、龙泉等处。有张、杨、石、欧等姓”。

清陈鼎《黔游记》记载：

“黔省苗蛮种类甚多，有花苗、……佯濮苗、蛮人苗……共计三十余种，风俗种异”。

嘉靖《贵州通志》记载：

“施秉县之杨黄乃思播（州）之流裔，其俗遇元宵端午二节，临近峒寨男女期会，架鞦韆为乐，流风尚在。大万山司居民，古为溪蛮域，皆杨黄之属，语言不改土音，服饰近于汉，以三月一日至二十五日为把忌。凡婚丧饮食衣服所有亦多避忌，有不忌者云祸患至焉”。

嘉靖《贵州通志》又称：

“黎平府潭溪司之杨黄亦思，播流裔，男女服饰少异汉人，亲姻丧祭以一犬赙之为厚礼。清平县有杨黄”。

民国《贵州通志》按：

“佯濮、杨黄、杨荒一音转耳。贵阳志云：播州杨氏，其族属在贵州者名曰杨黄，证以嘉靖图经、喜靖志应以杨黄之称为是”。

民国《贵州通志》引《清一统志》：

“佯濮苗在施秉县，一曰杨荒，其种亦夥，都匀、石阡、黎平、万山这中皆有之。荆壁四立而不塗，门户不扃，出则以泥封之。男子计口而耕，女子度身而织，暇则挟刀操苛柳，以渔猎为业，婚姻以犬相遗”。

该书又转载《乾隆志》：

“佯犧播之遗民也。有杨、龙、张石、欧等姓。一统志所载，都匀等府外、施秉、龙泉、黄平、余庆及龙里皆有之”。

民国《贵州通志》转载《贵阳志》称：

“佯犧苗惟定番州有之。居太平诸府，婚礼以牛马为聘，丧则宰牛马为祭，族戚以犬相通”。

《黔南识略》载：

“佯犧居万山之中，荆壁而塈户，出则扃其门而以石垒之。俗类仲家”。

《定番访册》云：

“佯犧最樸、居中区，多卢、石、罗等姓”。

《黎平府志》载：

“佯犧苗黎平属潭溪、新化、欧阳、中林、亮寨、湖耳、隆里、万山之中皆有之。把祭以三月朔、人死则焚其衣服、掊其牛马祭”。

《黄平州志》载：

“黄平州自明置郡以后，境内之佯犧衣冠嫁娶与汉人同，无可辨认。”

明田汝成《炎徼记闻》载：

“佯犧一曰杨黄，其种亦夥，父母死则焚其衣服，殉以牛马，云若赠鬼者然”。

陈矩《都匀县志稿》载：

“平珠、新元史作平珠注云：大德元年，平珠六洞蛮皆来降。二年立平珠六洞三蛮夷长官司，设土司二十四员。按：平珠六洞当即平州之讹以与六洞近，而州珠又声又音近也，应在今之平舟县界内”。
(注：今杨僨人住地)

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载：

“大德五年(公元1302年)顺元酋长宋隆济与水西土官妻蛇节作乱，攻陷杨黄二砦，进攻贵州，元将刘国杰讨之”。

本书又载：

“《都匀江志》云：‘司南有马尾河，独山平舟往来所经也；都匀河矣，……羊犧诸苗，多濒都匀河而居’。”

本书又转载《元志》称：

“思州蛮有佯横、疙佬……”。

《元史·本纪》(卷29)称：

“戊申(公元1308年)八番生蛮韦光正等及杨黄五种人氏，以其户二万七千来附。请岁输布二千五百匹，置长官司以抚之”。

《定番州志》载：

“佯横卢、石、罗等性。大抵苗仲，喜斗好杀”。

《明史》(卷360)载：

“永乐(公元1403年)初，镇远长官何惠言，每岁修治清浪，焦溪、镇远三桥，工费浩大，所部临溪部民皆佯横，猫耗，力不胜役，乞令军民参助，从之”。

嘉靖《贵州通志》载：

“佯横一曰杨黄，其种亦伙，父母死则焚其衣服，殉以牛马……”。

《黔南识略》载：

“苗为黑苗、西苗、夭苗、仡佬、…… 佯苗七种”。

《都匀县志稿》(卷五)载：

“佯横一通志云：佯横即杨僨，播之遗种也。有张、杨、石、欧等姓”。

清康熙《贵州通志》(卷三十)载：

“烟墟村落，与我偏处者实繁有徒，其类固殊，俗尚异性，亦因别约而计之，有罗罗，有仲家……有佯横……而通谓之苗蛮”。

明郭子章《黔记》称：

“佯横一曰杨黄，其种亦夥。都匀、石阡、施秉、龙泉、提溪、黎平、谭溪、新化、欧阳、中林、亮寨、湖耳、龙里、万山之界往往有之。生理苟且，荆壁四立而不塗，门户不扃，出则以泥封之。男子计口而耕，妇人度身而织。暇则挟刀操苛柳以渔猎为业。元宵、端午架鞦韆群戏，遂以淫奔，把忌三月朔。父母死则焚其衣服培其牛马，云若赠鬼者然”。(附·明朝万历年间贵州杨僨人分布示意图)。

清爱必达《黔南识略》载：

“佯横居万山之中，荆壁而塗，出则扃其门户而以石垒之。男子计口而耕，妇人度身而织，暇则渔猎为业，婚丧以犬相遗”。

平刚《校印定番州志》(卷六160页)记载：

“苗种轻生好杀，出路二、三里，俱佩刀弩，仲家多青衣，其妇女短衣长裙，裙制两截，多上紫下红，细拆状，用布包头，以彩线垂缨饰其两端，青苗佯儻亦然。……佯儻丧初仿佛汉人，惟木佬头下脚上倒葬”。

《国榷》(卷16·永乐十二年公元1414年版)载：“……其次曰仡佬、曰佯儻、八番子”。

清康熙夏炳文《定番州志》载：“泰定年间(公元1324年)八番韦光正等及杨黄五种人以其户二万七千来附，请岁输布二千五百匹”。

又载：

“苗仲轻生喜杀，出路二、三里，俱佩刀弩，仲家多青衣，其妇女短衣长裙……用布包头，以彩线垂缨饰其两端，青苗佯儻亦然”。

又载：

“苗有四种，一白苗，一木老、仲家、杨黄。白罗最繁，陈次之，王、黄又次之，莫岑更次之。佯儻卢、石、罗等姓……佯儻稍朴，木老少而醇”。

清康熙《贵州通志》载：

“佯儻一曰杨黄，其种亦夥，都匀、石阡……万山之界皆有之。荆壁四立而不塗，门户不扃，出则以泥封之，男子计口而耕，妇人度身而织，暇则挟刀操笱，以渔猎为业。父母死则焚其衣服，掊牛马以赠，婚丧以犬相遗”。

(注：此条除《黔记》康熙《贵州通志》外，清《一统志》民国《贵州通志》及《炎徼记闻》等书亦有同样记载，限于篇幅，不再重录)。

民国《贵州通志》土民志记载：

“杨保、僚、南平僚、仡佬、佯儻、木獠、龙家蛮、板楯蛮等九种，通称氏羌族”。

该书又载：

“五岭以外古称百粤，其民族自为杂。乾隆通志称：黔省原无瑶人，雍正二年始自粤西迁来荔波县，属有狔、佯、伶、洞、僮、瑶等六种”。

《元史·本纪》(卷29)载：

“佯犧卢、石罗等姓，………佯犧稍朴，木老少而醇”。

嘉靖《广西通志》(卷80)载：

“佯人，黔南之界地接生苗往往有之。群斗不胜则以首触撞若羊。然生理陋简，荆壁不涂毕户不扃。男子计口而耕，妇人度身而织，

暇则渔猎为业，婚娶以犬相遗，父母死焚其衣服，御帽不送葬”。

嘉靖《广西通志》载：

“民性轻悍，人风犷戾常持兵甲，礼异俗殊，以岩穴为居，止山高地瘠田寡人稀。民多贫而重去其乡，瑶僮杂居。天河，思恩又有伶、

獠、狃、狔、佯、狼、猕之属，皆盘瓠遗种”。

嘉靖《广西通志》(卷8)载：

“西南诸夷，种类既繁，俗习各别。在广右者曰瑶、曰僮、曰伶、曰猕、曰狃、曰佯、曰狼。伶与猕同，佯稍寡。俗惟猺最陋”。

黄元操《贵州苗夷丛考》(第一章苗夷之名称，民国二十五年编)所载：

“如佯犧苗，一则以土里目杨廷春、杨廷华、杨应顺之庄佃得名，一则以土千总黄准及其后裔之庄佃得名者也”。

清道光爱必达《黔南识略》称：

“都匀在城(贵阳)南二百四十里，惟平州六洞两司去府治最远……苗有夭家，狃、黑苗、白苗、白狔、鸭崽、与荔波之狃、伶、佯、猺各种其类，非一苗人。服色效汉装，女则椎髻……长簪大环”。

郭子章《黔记》称：

“平州六洞司，元为都匀定云安抚司地，寻置六洞柔远等处蛮夷军民长官司，洪武二十三年置本司隶都匀卫，永乐十五年隶布政司、弘治七年改属府”。

(注：自元朝都匀置都云定云安抚司以来的五百多年中，平州六洞一直属都匀所辖，直到同治十三年杨贵人住地卡蒲大七寨仍直隶都匀府。)

附：文物摘抄二件：

附件一：

《石文锦墓碑碑文》

文 锦 公 总 封 墓

韦氏所生五子.....石文锦前清受都府所委，任管乡，故称总封，亦是堪舆务农营生之业矣。

曾孙 玉琳 [程序]

嗣男石廷昂.....玄孙石钟臣.....

民国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立。

(注：此文证明两百年前的嘉庆年间，卡蒲大七寨仍为都匀府所直辖地，与同治年间的文物记载相吻合。文中总封之称为都匀府委以管理地方之强悍头人“管乡”之称谓。)

附件二：

《执照》

通省善后总局

贵州 承宣布政使司 为

下游善后总局

发给执照事，照得黔省贼扰之区。居民流散，田土荒芜，兹年全境肃清，亟须清理田业，广为开垦。除有主有契之田照常耕管外，其有契遗田确者，应准作为本业屯亡田。.....倘有故意需索，许各业主据实具禀，听后提究。凛遵毋为，须至执照者：

计 开

田十二丘 谷 种

民石孟金耕本业 计 石 斗四升

土 块 杂 粮

合约收获二十七挑坐落府属南乡大七寨离城一百五十里。

东 南 丁 银 一钱三分三厘七毫

其田 抵 额征

西 北 粮 石 斗 升 合
右 照 给 耕 户 石 孟 金 收 执
同治十三年三月十八日发。

(注：本文以官函的形式，证明当时的卡蒲实为都匀府直辖地，称：“府属南乡大七寨”，乾隆年间和后来的一些碑文也证明这一事实)。

二、民间传说节录

“我们大爹说：我们祖先是万历八(1580)年，从江西省临江府白米街猪市巷被逼着迁来平塘六硐的。后来我们又才从六硐迁到苗拉(甲青公社)来的。”

(平塘县甲青公社杨僨人72岁社员刘光儒口述)。

“祖先传说，明洪武(1391)年间，官家调北征南时，我们从江西省临江府，现为临江市迁来平塘的。以后又从平塘迁到杨僨大井。从先字辈又从杨僨大井迁来姚哨。现在已十八代人，约三、四百年了。”

(惠水县姚哨公社杨僨人，76岁，社员，韦秉山口述)

“我们是从平塘杨僨大井迁来秦家寨的，现已有八辈人了。一九六三年我们才回去整祖坟，老辈子叫我讲杨僨话，我不会讲骂我欺宗灭祖”。

(惠水县惠明公社杨僨人，76岁社员刘炳芝口述)。

“传说我们是从江西省凉州府同曲县十同三乡杨州武威被捆来贵州的。”

(平塘县卡蒲公社杨僨人，石灿均等来信所述)。

“传说我们祖籍从江西同曲县阳州府武威郡白石弟来的。”

(平塘县河中公社杨僨人，56岁社员，石佑尧口述)

三、关于他称和自称

据汉文史籍和方志记载，汉人对杨僨人历来都称“杨僨”。早在十二世纪左右就有杨黄之称。以后，历代史书的记载中，虽有字面上的不同写法，如佯僨、羊猩、佯犷、佯獐、杨荒、佯黄苗等。多达十六、七种。但其中就有十二种写法中以“羊”字作音傍。在这以前就出现过

“佯”、“佯人”的称谓。当然，其中那些以“彑”作偏旁的写法，纯属历代反动统治阶级和御用文人对伤痕人的诬蔑和侮辱。但是，伤痕之称是一贯的。这也说明伤痕历来就区别于其他民族。至于伤痕人的汉语自称，自伤痕人会说汉话以来，也一直用汉语自称“伤痕”。

伤痕聚居区周围，住有汉、布依、苗、水等兄弟民族。即便到了近代，附近汉人也一直称“伤痕”无异。

例如平塘、独山、者密的汉人都一直把伤痕人叫作“伤痕崽”。惠水汉人称伤痕人作“伤痕仔”，西关汉人称伤痕人作“伤痕佬”等等。这些称谓与若干历史记载是完全一致的。至于布依族对“伤痕”的称谓，各地也基本一致。聚居区内亮寨的布依人，称伤痕为 [tʂəŋ³ kəŋ³ zəŋ³] (龚岗绒)；摆茹区布依称伤痕为 [Pu³ zəŋ³] (补绒)；西关一带布依称伤痕为 [Pu⁴ Kam²] (布降)；惠水布依族称伤痕为 [Pu⁴ kanm³] (布干)；西关、惠水等地苗族称伤痕为 [ja² lai³] (哑耐)。惟有水族历来距离很远，交往甚少，当地的水族都是近代才从外地迁入平塘，他们的水语近于消失，因此没有水语专称。在水族聚居区偶尔有人把伤痕称为“辣杆” [naK⁴ Kan³]。据平塘县人大常委付主任王文才同志（水族78岁）说：“我懂事以来的七十年间，我的父辈也一直称卡蒲伤痕人为‘伤痕’，别无他称”。伤痕人称布依为： [pwəŋ⁴ je²] (榜夜)或 [pəi² je²] (哎夜)；称汉人为： [pwɔŋ⁴ Ko²] (榜个)或 [pəj² Ko²] (哎个)；称苗族为： [pwəŋ⁴ mjeu²] (榜妙)或 [pəi² ko²] (哎妙)；称水族为： [pwəŋ⁴ Sui²] (榜睡)或 [pəi² Sui²] (哎睡)；以上汉、布、苗、水兄弟民族的互称他称说明在长期历史过程中，都承认伤痕人的存在并与自己有所区别。

关于自称，前面已说过，伤痕人会说汉话以来一直以汉语自称“伤痕”。至于伤痕人的土语自称，则由于历史、地理和经济等原因，聚居区腹地和边沿以及散居外地的伤痕人之间在语音上稍有差异，但内容基本上是一致的。聚居区腹地的卡蒲河中和者密部份地区自称 [jŋ² zəu²] (印绕)或 [pəi² zəu²] (哎绕)；聚居区边沿的甲青自称 [jŋ⁴ then³] (印吞)；惠水姚哨公社一带自称： [pəi⁴ then³] (哎吞)。

上述自称，究其语意，基本一致。卡蒲、河中的“印绕”或“哎绕”译意均为“自己人”或“本地人”或“伤痕个人”。甲青的“印

“吞”和惠水的“哎吞”译意都是“六碉人”或“六碉个人”为什么会出现内部自称上的一些差异呢？从历史方面看，份属大七寨（卡蒲河中）和六碉石、刘两支份属人，在若干世纪以前，同时分别定居于两个相邻的地区。大七寨的地名历来称“吞绕”，而六碉地名历来称“好吞”。“吞”一词的译意为“地方”。因此两地均以地名作为自己族称的依据。从地理上看，六碉在平塘河下游一片淤积的洼地内，四周悬崖绝壁，全是裸露岩山，可耕地限于坝子内两千余亩，无发展前途。再加上平塘河流至六碉上游即消失于若干溶洞，从阴河流过六碉方冒出河床。六碉坝下方，有一石岩拦截河床出口处，每年洪水暴涨时淹没全坝，因此有“干也干六碉，淹也淹六碉”的说法。清朝时期又有汉人姜氏入境争霸，利用权势重利盘剥，鱼肉乡民，吞霸业产，一跃田连阡陌。姜氏一家就霸占了六碉田坝百分之六十的田；加上政治的残酷压榨，迫使六碉份属人大量向外迁徙，上莫、甲青和者密刘氏份属人都是从六碉迁出去的，他们到外地去就自称是“印吞”（六碉人）或“哎吞”（六碉个人）是很自然的。

在同一时期，卡蒲大七寨这支石姓份属人，一直居住在卡蒲河沿岸的山丘河谷地带，这些土质山丘覆盖着茂密的森林，地面荆棘丛生，土地肥沃，份属人又固有刀耕火种的习惯，他们只在周围芟林火之，开荒种地，男耕女织，外迁较少。他们一直居住在先民们长期生息之地，故称：“印绕”或“哎绕”（都是当地人、本地人的意思），久而久之，成为本族人民的专用名称了。

总之，甲青、惠水称之“印吞”和“哎吞”与卡蒲河中称“哎绕”“印绕”都是“自己人”、“本地人”“本地个人”，都以自己居住地作为自己的专用族称。

四、关于“份属”一词的选用

关于“份属”一词是怎样得来的？在一些份属人中有如下的传说：

相传，在很久很久以前，份属人与异族共处一地，以后人口发展多了，总觉耕地太少没法生活，双方为了争占这块肥沃的地盘，决定各派代表于某时，在某地谈判。份属的先民们，在双方约定谈判地点的地下挖一土洞，将若干只羊关在洞内，谈判开始前，份属人首先占据土洞之